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：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参加（北京市颐和园管理处）的（颐和园票务管理及信息系统维保服务）采购活动，其中票务管理系统服务对接服务；本地闸机系统运维服务的承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颐和园票务管理及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项目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；承接企业为北京盛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821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15.04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

日期：2025年4月16日



<sup>1</sup> 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